

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 号）、教育部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29 号）、以及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《教育部关于公布〈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（教办函〔2014〕23 号）要求，结合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并发布《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》以下简称《报告》。

《报告》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情况，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，对信息公开评议情况，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，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等部分。《报告》中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。

一、概述

玉溪师范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党务公开、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信息公开的总体要求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压实主体责任，创新公开方式，加强二级单位统筹联动，强化信息发

布、解读、舆情回应和平台建设，不断提升公开实效，确保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(以下简称《清单》)落实到位。

(一) 强化工作领导，压实信息公开责任。

坚持信息公开工作与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工作紧密结合，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，由学校办公室牵头部署，发布《关于持续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同时要求各单位确定分管负责人和具体责任人，形成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三级负责人制度。制定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任务分解表》，将《清单》分解为 10 大类 59 小项，所列事项逐一对应到相关职能部门，明确各责任单位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时限，并安排专人跟进督办落实。

(二) 创新工作载体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。

玉溪师范学院十分注重加强学校线上线下信息公开渠道的矩阵建设，充分发挥学校网站、数字校园内网、OA 系统、学校微信公众号、学院部门网站、校报校刊、宣传栏等方式及时发布招生考试、财务资产及收费、人事师资、教学质量、学生管理服务、学风建设、学位学科、对外交流与合作等信息。同时，开放图书馆借阅和档案馆查阅以及编写《玉溪师范学院年鉴》等形式公开相关信息。此外，学校为适应新形势发展要求，借助新媒体技术，充分发挥微博、微信、短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优势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，拓展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的渠道，进一步提升

信息公开实效。本年度，校园网新闻发布 659 条信息，微信公众号发布 316 条信息。

（三）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积极拓展信息公开范围

为更好适应社会大众和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，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学校建设与发展的实际情况，进一步完善了学校信息公开目录。信息公开目录涵盖学校概况、教学质量、学科建设、学风建设、人事师资、学生管理服务和对外交流与合作等十大类公开事项。同时，学校以此为契机，继续大力推进招生考试、财务资产、招标采购和干部任免等重要领域的信息公开，自觉接受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民主监督。

（四）严守工作秘密，严格信息公开核查。

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核查力度，要求各单位组建专项工作核查小组，对照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任务分解表，全面开展信息公开情况核查工作，逐条逐项梳理，分析存在问题，提出解决方案，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（试行）》《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工作程序，在切实保障师生知情权的同时，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。

二、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玉溪师范学院按照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要求，“以

公开为原则，以不公开为例外”，主动公开学校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

1.网络及微平台：玉溪师范学院主页、玉溪师范学院新闻中心、信息公开专栏、招生与就业信息网和二级单位主页、学校各部门和院系的信息公开栏、官方微平台、微信公众号、在线咨询平台以及手机 APP 客户端等。

2.传统媒介平台：玉溪师范学院简报、玉溪师范学院学报、校报、学校年鉴、校园广播台、校园电视台、宣传橱窗、电子宣传屏等。

3.会议平台：学校教代会、学院党政联席会、学代会、红塔讲坛、校友工作会议、座谈会、讨论会、工作例会等。

4.特色活动与栏目：校领导与学生面对面、校领导接待日、书记（校长）信箱等。

（二）学校信息公开清单常规内容的公开情况

1.通过校园网主页向社会公开学校办学规模、校级领导班子简介、学校机构设置、学科情况、专业情况、各类在校生情况、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学校基本信息；有关规章制度、学校发展规划、人才招聘计划、招标采购计划、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以及学校改革发展动态等信息。

2.通过数字校园内网向师生员工公布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出国（境），中层领导干部任免，学校岗位设置与聘用办法，教职工评优评奖、项目评审推荐等相关情况；及时向师生员工公开

学术规范管理办法、科研管理制度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情况。

3.通过教务处、学生处等部门网站及《学生手册》等形式向学生公布学籍管理办法,学生转专业信息,学生奖学金、助学金、学费减免、助学贷款、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,学生奖励处罚办法、学生校内申诉处理暂行办法等信息。

4.通过招生信息网发布招生信息,涵盖招生政策、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考生资格、合格名单、录取程序、录取结果等各方面信息;通过就业信息网及短信、微信、校园宣传栏等平台发布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,加强学生就业指导服务。

5.通过召开教代会、年度教学工作会、年度科研工作会、预算委员会会议及其他与财务相关的工作会议,由分管副校长汇报通报财务收支、预算执行、基本建设、人员待遇、财务风险防控及其他财务管理工作情况。

6.通过召开学校党委会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、意识形态工作会、离退休老同志座谈会、统战各界代表人士情况通报会等,通报学校党委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组织决策部署、思想政治工作、党组织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等党务工作情况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

玉溪师范学院已在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、程序和电话。至今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全年共接收并回复信访件 46 余件,主要涉及学生事务、教

职工事务、教务管理、后勤管理、安全保卫等方面内容，答复办结率 100%以上。

四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

本学年，学校通过多种信息公开途径和信息反馈渠道，及时向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公开各类涉及大家切身利益的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等各方面信息，并收集相关信息的诉求，接受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的意见和建议，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良好，充分保障了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知情权，得到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肯定。

五、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

本学年，学校公开的各类信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工作产生的举报、复议或诉讼。

六、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（一）主要经验和举措

学校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按照信息公开工作的“1234”工作思路，扎实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规范化和制度化，确保信息公开清单的全面落实。

一是形成一大格局。严格执行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，明确各单位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、日常事务、工作职责、监督检查等要求，形成由学校统一领导、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，各部门各负其责、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大格局。

二是构建两级体系。在完善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基础上，督促各二级单位依据清单，结合各自实际情况，制定并完善本单位信息公开清单，明确信息公开工作责任领导和责任人，形成两级信息公开清单和较完备的工作体系。

三是落实三项保障。强化人员保障、条件保障和制度保障，配备专人负责信息全校信息公开工作；将信息公开网建设更新纳入学校信息化相关建设系统统筹考虑；印发《关于持续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，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推进。

四是搭建四个平台。在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上，采取“3+1”的公开模式（即三类平台+特色活动），充分利用网络及微平台、传统媒介平台、会议平台和特色专题，不断创新信息工作方法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有效保障了社会关切和师生关注的问题及时公开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一年来，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，学校扎实有效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，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得到了提升，公开的规范性和主动性得到了加强。同时，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信息公开部分板块内容不够丰富，更新不及时；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仍需进一步拓展，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，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其中，艺术教育发展工作已开展，

但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》还未公示。后期将在本学期末进行公示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学校还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推进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强化各级信息公开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，落实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机制，严格清单督查督办，进一步加强对清单责任单位的指导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和规范化建设。

二是拓宽工作思路，拓展公开渠道。进一步创新工作载体，畅通线上线下信息公开渠道，推进学校办公自动化系统改造升级，充分发挥“两微一端”等功能，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，增强信息公开广度，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

三是创新工作方式，加大公开力度。加强信息公开信息化建设，加快建设“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网”，充分利用学校办公室系统QQ群、企业微信群等，主动聚焦学校改革发展过程中的重点、热点和焦点问题以及学校重大决策和师生关注的重点信息，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、规范公开流程，推进信息的全方位、多元化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附件：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

